

证券代码：601069

证券简称：西部黄金

公告编号：2017-058

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若羌县国土资源局《告知函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悉若羌县国土资源局出具的《关于上报保护区告知函材料的通知》，其《告知函》的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《告知函》的具体内容

经查询，你公司新疆若羌县恰什坎萨依金矿勘探探矿权，在罗布泊野骆驼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区内，根据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涉及自然保护区开发建设活动监督管理的通知》（环发〔2015〕57号）和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保护区管理条例》通知精神，现告知你单位：

- 1、按照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保护区管理条例》第十八条规定，在从事开展地质勘查工作前，需向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提出申请，经有关自然保护区行政主管部门出具同意函，到项目所在地国土资源局备案，方可实施相应的地质勘查工作。
- 2、根据（环发〔2015〕57号）第四条规定，对自然保护区内已设置的商业探矿权、采矿权和取水权，要限期退出机制。
- 3、关于转发《关于停止各类自然保护区内

矿业权登记相关事项的通知》巴国土资发〔2017〕151号精神，停止各类自然保护区矿业权的新立、延续、转让、变更登记。今后自然保护区内的矿业权一律不予受理。你单位继续投入资金进行地质勘查，后期无法探转采等不确定因素存在，所造成的经济损失自行承担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

公司对该探矿权前期投入勘探费用约 22.90 万元，目前公司已按国土部门出具的相关文件要求，暂停了若羌县恰什坎萨依金矿勘探工作，后续公司将针对该探矿权积极对接国家相关政策，减少公司损失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5日